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该项目全称为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补助金专项经费，项目主管部门为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老干部局，项目类型为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项目属性为经常性。项目内容为按照中央、省、市精神，通过增发企业离休人员离休补助金，实现企业离休人员与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待遇基本持平，落实好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离休干部的关怀和照顾，确保企业离休干部安度晚年。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2023 年度，该项目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9,381.36 万元，调整预算数 5,768.35 万元，年末决算数 5,768.35 万元，预算资金全部支出，完成率为 100%。决算与年初预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根据市直企业离休干部逐年减少的实际情况，相应减少“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补助金专项经费”项目支出。

（三）项目政策依据

依照《关于给企业离休人员增发离休补助金的通知》《关于

给予离休干部发放液化气补贴的通知》《转发省人事厅、财政厅关于修订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精神，通过增发企业离休人员离休补助金，实现企业离休人员与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待遇基本持平，该专项经费包括：离休补助金（含部分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液化气补贴、慰问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补助金专项经费的绩效目标为：按照中央、省、市精神，通过增发企业离休人员离休补助金，实现企业离休人员与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待遇基本持平，落实好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离休干部的关怀和照顾，确保企业离休干部安度晚年。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能够全面了解该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将预算安排、执行效率和实施效果挂钩，切实发挥预算约束与激励功能，强化预算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行政运行效率，保证年度预算目标的实现。在此基础上，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该政策性项目在以后年度安排资金提供可靠依据和可行性参考建议。

（二）绩效评价方法与实施过程

我局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让项目经办处室清楚了解实施项目所要取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进一步明确其职能和目标，提高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通过加强年中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支出进度实行双监控，提高绩效监控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项目完成后我局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制定的评价方案和评价方法，收集项目相关佐证资料，对数据进行统计复核。在形成评价结论后，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认真严谨细致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促使采取改进措施，完善项目资金的预算与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该项目政策依据符合中央、省、市有关离休干部政策要求，按照我局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需要制定长期政策性实施规划。该项目的实施符合程序并履行相应手续。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安排，分配合理，资金使用合理合规。2023年该项目涉及补贴经费已全部按时按规定足额发放。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2023年我局较好完成该项目的工作任务，能认真履行工作职能，结合我市离休干部实际情况，在充分保障离休干部生活待

遇的前提下，精打细算编制预算，严格控制预算支出，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通过结果导向的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保证离休干部生活待遇充分、足额落实，实现企业离休人员与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待遇基本持平，让离休干部充分感受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怀和照顾，离退休干部满意度高，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达到了预期目标。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基于项目佐证材料综合评价 2023 年度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补助金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绩效评价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23 年该项工作任务，项目的支出和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该项工作涉及的发放对象人数降低的速度有不可控因素，需要加强工作的协调沟通，对发放对象的情况进行更进一步的了解和摸查。今后，我局将根据近几年离退休干部人数减少的趋势，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准确率，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证预算目标的实现。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我局将进一步扎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财政评价结果和应用要求反馈经办处室，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压实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本年度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原则上优先安排保障该项目预算；对于预算执行中尚存的问题，在以后年度重点分析研究，进一步完善和改进预算编制，确保此类补助到个人的民生项目发放到位。